

卫生部表态: 食品安全标准不存在内外有别

5月13日卫生部就食品安全标准及食品添加剂有关问题答记者问,卫生部明确指出,我国食品安全标准不存在内外有别,甚至比国外标准松的问题。

卫生部指出,按照WTO/SPS协定规定,各国为保护公众健康,基于充足的科学依据,可以制定不同的食品安全标准。由于食品消费及膳食结构不同,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各异,各

国的食品标准存在差异是客观存在的,也具有其科学依据。根据市场竞争或为了有助于树立企业形象需要,食品生产企业可以制定严于国家标准的企业标准和管理制度,国家鼓励企业这方面的行动。不同国家之间、国家标准与企业标准之间存在差异,都是客观情况,并将长期存在。

我国标准与国际标准基本一致。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粮

农组织1962年成立了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,协调建立国际食品法典标准。加入WTO后,我国食品安全标准工作逐步与国际接轨。以食品中污染物限量标准为例,我国标准与国际食品法典标准项目和指标值的符合率超过70%。我国正在按照《食品安全法》要求,逐步清理完善形成统一的食品安全标准体系,基本符合或接近国际食品法典标准。 综合

»相关新闻

添加剂不得掩盖食品缺陷

据新华社北京5月13日电(记者 胡浩)卫生部13日召开新闻发布会,公布《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《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《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》《蜂蜜》等4项新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。

卫生部食品安全综合协调与卫生监督局副局长陈锐介绍,《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包括食品添加剂、食品用加工助剂、胶母糖基础剂和食品用香料等2314个品种,涉及16大类食品、23个功能类别。

新标准按照《食品安全法》规定,对食品添加剂的安全性和工艺必要性进行严格审查。其中,

删除了不再使用的、没有生产工艺必要性的食品添加剂和加工助剂,如过氧化苯甲酰(俗称“面粉增白剂”)、过氧化钙、甲醛等品种;明确规定了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原则,规定使用食品添加剂不得掩盖食品腐败变质、不得掩盖食品本身或者加工过程中的质量缺陷,不得以掺杂、掺假、伪造为目的而使用等;增加了食品用香料香精和食品工业用加工助剂的使用原则;调整食品用香料分类、食品工业用加工助剂名单等。

《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》对现行涉及食品标签管理的法规、标准进行了清理整合。修订后的

标准强调了食品标签中食品添加剂的标示方式,要求所有食品添加剂必须在食品标签上明显标注。同时,食品标签应当真实、准确、通俗易懂、有科学依据,不得标示违背营养学常识的内容,也不应具有暗示预防、治疗疾病作用的内容;食品名称应当反映食品的真实属性,所使用的商品名称不应让消费者产生误导;标准进一步明确了生产日期和保质期的标示规定,规定了食品生产者、经销商的名称、地址和联系方式标示要求,增加了推荐标示可能对人体致敏物质的要求。

交警街头被围殴致死

3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拘



史英才同事(左)回忆当天现场情形(5月12日摄) 新华社记者 李刚 摄

近日,一条题为《大连又现“李刚”:官二代光天化日打死交警》的帖子在网上热传,引发网民强烈关注。新华社“中国网事”记者经调查核实,帖中反映的交警执法过程中被殴打致死一事属实,目前案件尚在侦办过程中,3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。

网帖:交警被人围殴致死

在《大连又现“李刚”:官二代光天化日打死交警》一帖中,知情网民爆料说:5月1日11时30分许,一辆白色轿车行至富民路与马兰北街时,沙河口大队民警史某与协警正在该处疏导交通,该凶手不听从协警的指挥违规行驶,协警将其拦住,随后凶手下车对协警进行殴打,并欲强行逃离。民警史某见状便上前试图制止其暴行,并询问为何打人。万万没有想到,凶手竟连民警一同殴打,打过之后还不解气,竟让其父母打电话,并称受到欺负。

5分钟后其父母带着打手赶到,不由分说便直接袭击史某,史姓民警多处受到重击不支倒地,可四人依旧没有停手,更有甚者其中一位身材较胖的还当场叫嚣“今天我就要打死你!死

了也要把你这身皮扒了!”(围观人都听到了这句话)约5分钟后,增援民警赶来,将此四人拉开,将伤者扶于路边,但此时史某已出现心脏休克等症状。到医院后抢救无效壮烈殉职,享年32岁,且家中还有一个10个月大的女儿。据了解,事情发生时,正值中午,全家人正欲等史某回家吃团圆饭,噩耗的降至使史某的妻子与母亲多次晕倒休克。

这位网民爆料说:据了解,凶手的父亲为某地产商老板,其叔为某区公安分局副局长,其姑姑为市检察院的一位领导。

调查:民警被打死属实

就此网帖反映情况,“中国网事”记者从大连市公安局核实:5月1日上午,大连市公安交通警察支队沙河口大队秩序中队民警史英才,被驾驶人韩方奕及其找来的父亲韩家敏、周盛强等人殴打,送往医院抢救无效后死亡。目前三名犯罪嫌疑人已经被刑事拘留。

记者从大连市公安局了解到的有关具体案情,基本与网帖反映情况一致。警方介绍:5月1日上午,大连市公安交通警察支队沙河口大队秩序中队民警史英才带领协警,在辖区红旗中

路沿线对摩托车、三轮车进行交通管理和整治。10时30分许,史英才接到指令,前往马兰北街与富民路路口处置交通阻塞。根据大连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机关的初步调查,史英才将3个协警安排在马兰北街与富民路路口进行疏导控制,驾驶人韩方奕驾驶辽B89G99轿车,违章行驶且不服从协警付建伟的指挥,付建伟无意间碰到韩的倒车镜,遭到韩的殴打。史英才得知付建伟被打后,立即跑到现场控制情势。

11时34分左右,韩方奕找来其父韩家敏以及周盛强等人到现场,周二话不说,用膝盖直接顶向付建伟的腹部。史英才将付建伟拉到身后不让周盛强殴打,周盛强挥拳打向史英才的头部,将史英才的警帽打落在地。史英才立即用手持台呼救请求支援,韩方奕将史英才搂住,周盛强拳脚相加将史英才打倒在地。史英才后被送往医院抢救无效,于当日13时10分停止了呼吸。

大连市公安局一位负责人说,三名犯罪嫌疑人被刑事拘留,目前已向检察机关报请提请逮捕。

那么,网曝犯罪嫌疑人身份是否属实呢?

警方已经查实,导致此案件发生的驾驶人韩方奕出生于1987年,是北京演艺进修学院的学生。大连市公安相关负责人告诉“中国网事”记者,韩方奕并非“官二代”,其同样涉案的父亲韩家敏是个做土石方生意的商人;另一个嫌疑人周盛强是韩家的亲戚,属当地无业人员。

至于网帖中提到的韩方奕的叔叔、姑姑,警方表示,其叔叔确实为大连某区公安分局副局长,刚被提拔到现职不久,而与其与被袭民警史英才的父亲还是同事关系。此外,“中国网事”记者特意调出了大连市检察院领导的名单,在其中未发现姓韩的可能性不大。

新华社“中国网事”记者 傅兴宇 蔡拥军 郑天虹

售房不按套标价 每套罚款五千

据新华社北京5月12日电(记者 江国成)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12日公布的通知,房地产开发企业违反明码标价规定未实行“一套一标”,每套处5000元罚款。构成价格欺诈的,责令改正,没收违法所得,并处违法所得5倍以下罚款;没有违法所得,处5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罚款。

发展改革委表示,房地产开发企业违反有关价格法规,情节严重的,要责令停业整顿,或者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。通过严厉惩处,切实保障《商品房销售明码标价规定》贯彻执行。各级价格主管部门开展商品房销售明码标价执行情况专项检查,对违反相关规定的要发现一起,查处一起,并依法严惩和公开曝光。

药家鑫案二审立案 四点上诉理由公开

药家鑫案于今年4月22日一审宣判,4月28日药家鑫在上诉状上签字。5月13日上午,记者从此案被害人代理人张显处了解到药家鑫有四点上诉理由。

张显在接受记者采访时介绍,目前受害人家属还没有拿到上诉状,不过他还是在法院找到了上诉状,看到了上诉状内容。

上诉状显示,药家鑫上诉理由具体为:

第一,原判决对“犯罪手段特别残忍,情节特别恶劣,罪行极其严重”认为定性不当。原因是“案发在车辆少和行人少的郊区路上;路灯暗,光线不如白天的好,药家鑫高度近视眼神不好;杀张妙身上的部位比较乱,药本人也不知道杀了多少刀,致命仅有一刀,是激情和瞬间作案;是由平时的抑郁和压

力所致。”

第二,西安中院认可了药家鑫的自首情节,却未按自首减轻判罚。

第三,药家鑫是初犯、偶犯,父母又进行积极的赔偿。

第四,根据国家目前针对死刑的慎重态度,认为中院量刑过重。

此案已于5月5日立案。

张显告诉记者,受害人一方不认可自首情节。“案发后,公安机关已经对药家鑫进行了传唤,而且公安机关当时已经掌握了监控录像,保险公司也检查了车里的血迹。但是当天把他给放了。第二天他才到公安机关‘自首’。我们希望法院不要回避这些细节。”

张显说,因为被害人张妙的家属没有上诉,所以法院告知张妙的家人已经不是案件当事人,至今也没有给他们上诉状。 综合

警方追回4件故宫失窃展品

仍有3件展品下落不明

北京警方昨天宣布,截至目前,公安机关已追回4件故宫失窃展品。加上故宫工作人员此前在事发地附近找回的两件展品,目前已有6件展品失而复得。部分展品遭到损坏,另有3件展品仍然下落不明。

北京警方表示,目前已经追回4件失窃展品,另有3件展品下落不明,警方正在全力追查。

昨天下午,傅政华向纪天斌等人展示了警方追回的其中一件失窃展品——金嵌珐琅花饰化妆盒。

记者注意到,对比香港两依藏博物馆案发后发布的资料照片,这个金嵌珐琅花饰化妆盒有明显

破损痕迹,盒盖上的11个镶钻珐琅花饰少了1个。

警方没有透露这些失窃展品被追回的时间、地点,也没有介绍展品如何被损坏。

警方同时表示,由于案件仍在侦破过程中,这些被追回的展品暂时不会归还失主。

昨日,有媒体报道称,北京警方曾通报石柏魁偷到展品,请教懂行人后“将不太值钱”的展品随意丢弃。

警方昨日表示,未曾通报上述情况。目前嫌疑人一直控制审讯范围内,警方暂不掌握石柏魁“因不值钱丢弃展品”的相关情况。 综合

年轻共产党人王尽美身染肺病死在工作岗位

白发儿子忆永远25岁之父

有一种力量,能够超越生死。86年前,在山东潍坊农村养病的王尽美饱受肺病折磨,吐血不止,但他执意要回到斗争一线。他被乡亲们用门板抬上火车,最终这个高大英俊却骨瘦如柴的年轻共产党人,在他奋斗不息的青岛永远倒下。

父亲病逝时儿子太小

在上海康平路一套陈设简陋的公寓房里,悬挂着一幅黑白照片,照片中那位英气勃勃的青年,目光深邃,似乎能穿透历史。他就是王尽美。

每天,89岁的王杰老人都会凝视这张照片,嘴角噙着,似乎与父亲进行跨越时空的对话。1925年8月,王尽美的遗体从青岛运回老家莒县大北杏村,王杰和哥哥王乃征在奶奶带领下,与母亲一起跪在村里渡口前等着。那时,王杰只有3岁。

“父亲病逝时,我太小,对他没有什么记忆。”王杰说。父亲的形象是在后来一点一点丰满与伟岸的。

1921年7月23日,王尽美来上海参加中共一大,时年23岁。会后,这位原名王瑞俊的佃户子弟,认定解放全人类的共产主义理想是无产阶级“尽善尽美”的社会理想,因此改名“王尽美”,成为职业革命家。

他太忙了,很少回家。1925年6月,王尽美突然回来了,他积劳成疾,身染肺病,组织安排他回乡静养。在家里待了一个多月,病情没有好转,他执意要

回青岛——死,也不能离开自己的工作岗位。

当年8月19日,这位中共山东党组织最早的组织者和领导者溘然长逝,年仅27岁。

父亲王尽美永远25岁

一直到新中国成立后,王杰才第一次看到父亲的模样。

“这张照片是父亲1923年3月在北京一个照相馆拍的,也是他留下来的唯一一张照片。”王杰说,当时父亲25岁。

照片保存下来非常不容易。王尽美的母亲在家里泥墙上挖了个洞,把儿子的照片用布包上藏好,外面再糊上一层泥。解放后,山东省委到大北杏村收集王尽美的遗物,最后在一堵泥墙中扒出了这张照片。

照片已经发黄,王乃征、王杰凝视着25岁的、早已远离他们的父亲时,手颤抖得拿不稳照片。

上海兴业路的中共一大会址纪念馆二楼,一组栩栩如生的蜡像重现了当年建党会议场景。王尽美身着长衫,与挚友邓恩铭坐在墙边倾听。这组蜡像落成时,王杰带着家人来了。苍颜白发的儿子依偎在永远25岁的父亲身旁。站在一旁的纪念馆馆长倪兴祥热泪盈眶。 据新华社

